



1
2
3
4
5
6
7
8

出版日期：
生效日期：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钴精炼厂标准

（意见征询稿）

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CCCMC）

基于《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和/或《经合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展示矿产采购尽责管理的保证程序。由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CCCMC）联合责任钴业倡议（RCI）、负责任原料倡议（以下简称 RMI）合作起草。



24	目录	
25	I. 简介	3
26	II. 范围	3
27	A. 属于该审核范围的公司	4
28	B. 属于本审核范围的材料	4
29	C. 审核周期和频率	4
30	III. 免责声明	5
31	IV. 合规要求	5
32	A. 第 1 步：建立强有力的管理体系	5
33	B. 第 2 步：识别和评估供应链风险	8
34	1. 识别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s）、示警信号（红旗）或警告标志	8
35	2. 分析实际情况	10
36	3. 实地风险评估	11
37	4. 基于供应链政策的风险评估	11
38	C. 第 3 步：设计并实施策略来应对已识别的风险	11
39	1. 风险减缓策略	11
40	2. 内部报告	12
41	3. 风险管理计划	12
42	4. 建立影响力	12
43	D. 《经合组织指南》：第 5 步 – 公开报告	12
44	V. 定义	13
45	VI. 修订历史和生效日期	15
46	VII. 附件	16
47	A. 附件 I：文件清单样本（中英文）	16
48	B. 附件 II：第 5 步 报告大纲	19
49	C. 附件 III：钴材料的类型	21
50		
51		



52 **I. 简介**

53
54 为了推动解决钴供应链上存在的社会和环境风险，致力于构建包容、负责任、可持续的钴供
55 应链，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CCCMC）发起了“责任钴业倡议”（英文简称 RCI,以下简称
56 “倡议”），并得到了多家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积极支持。

57
58 为了提高钴供应链的尽责管理能力和透明度，CCCMC 同 RCI、负责任原料倡议（以下简称 RMI）
59 合作，推动实施钴精炼厂评估项目（以下称为“项目”）。本《钴精炼厂标准》（以下称为
60 “《标准》”），由 CCCMC 与 RCI、RMI 合作开发，描述了对钴精炼厂在钴供应链尽责管理方面的
61 期望。

62
63 本《标准》鼓励从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负责任地采购矿产。本《标准》遵循了《中国负责
64 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以下简称《中国指南》）的基于风险的尽责管理的五步框架，同
65 《经合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 3 版（以下简称
66 《经合组织指南》）保持一致。

67
68 尽责管理是一项企业持续开展的程序，其结果有望随时间推移逐步得到改善。被审核方应对
69 其供应链中出现的风险和突发事件进行监测，并将这些风险和事件纳入采购过程的考虑因素。被
70 审核方负责决定其供应链尽责管理的范围和质量，以报告所开展尽责管理结果并确定与受冲突影
71 响和高风险地区相关的供应链是否存在风险。被审核方管理层有责任判断已识别风险的严重程度，
72 并针对这类风险采取相应措施。

73
74 被审核方应尽其努力并合理开展尽责管理工作。审核方还有责任根据已识别风险和影响的水平，
75 确定其尽责管理的规模和复杂程度。在适当情况下，被审核方可以与其他公司合作或通过行
76 业计划开展尽责管理工作，尤其是分担第三方保证程序和/或高风险供应链实地评估的成本。

77
78
79 **II. 范围**

80
81 该保证程序适用于钴供应链“关键环节”。依据《中国指南》，可使用多个考虑因素来确定
82 这些“关键环节”，其中包括：

- 83 • 供应链中物质形态转换的关键环节；
- 84 • 供应链中由相对较少的个体（企业）处理绝大多数商品的环节；
- 85 • 供应链中矿产资源的生产和贸易中可见、可控的环节；
- 86 • 最容易对矿产资源的生产和贸易产生制约的关键环节。¹

87
88 本保证程序在全球范围内适用，涵盖了《中国指南》中定义的 1 类风险或《经合组织指南》
89 附件 II 示范政策中的所有风险。尽责管理要求应基于这些风险而制定。

90

¹ 《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 VII 部分.7.4. 第 26 页（中文版）。



91 **A. 属于该审核范围的公司**

92
93 被审核方有责任为审核工作提供充分证据，以供审核员审查并判定被审核方是否符合参与资
94 格。

95
96 符合以下钴精炼厂定义的所有运营公司均包含在此保证程序范围之内。对于符合钴精炼厂定
97 义的多分支运营公司，所有此类分公司都将接受此保证程序的审核，并对每家分厂进行审核，评
98 判其是否符合本标准。

99
100 **钴精炼厂**

101 加工钴精矿、中间产品或回收材料，以及生产用于下游制造企业的钴产品的实体。

102
103 有关钴产品类型及其在下游制造工艺中用途的进一步信息，请参阅附件 III。

104
105 **B. 属于本审核范围的材料**

106
107 在审核期间，实际接收、仓储和/或加工的所有用于生产钴金属、产品或中间体的材料，不论
108 其来源或国内储存地点和类型如何，均包含在此保证程序中。

109
110 在当前审核期之前实际收到的库存材料不在审计范围内。

111
112 根据审核期间的交易或分包协议，发送或接收到的第三方（包括精炼厂）提供的所有材料将
113 被视为被审核方来料和生产的一部分，因此也应将其纳入审核范围。

114
115 **C. 审核周期和频率**

116 初始审核期将涵盖审核之日前一年的时间。

117
118 初始审核之后，需要进行再审核以检查被审核单位的合规状态。再审核期限涵盖上次审核至
119 当前审核之间的整个期间。被审核方有责任在当前合规状态到期之前安排再审核。

120
121 对未能保持其合规状态的被审核方开展再审核将包括审核日期之前出现非符合状态（最多两
122 年）的整个期限。

123
124 由于未解决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而被认定为不合规的被审核方不得在六个月内开展再次审核。
125 在重新进入审核过程之后，审核期限需涵盖从上次审核涵盖期限结束之后的整个期间，最长不超
126 过两年。

127
128



129 **III. 免责声明**

130 本保证程序和标准遵循 ISO19011 审计标准开展独立第三方审核。审核员应遵循合理的程序对
131 被审核方的管理体系进行评估，并考虑重要性原则及可用证据的质量和数量。审核员至少应满足
132 该程序定义的资格要求。
133

134 审核过程旨在评估被审核方尽责管理是否符合《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审核不评
135 判被审核方的材料是否来自无冲突地区或没有造成严重的社会和环境影
136 响。**本审核程序不属于材料认证审核。**审核员可对文件证据进行抽样审查。
137

138 本标准力求与《中国指南》和《经合组织指南》保持一致。被审核方可以选择遵循《中国指南》或
139 《经合组织指南》，但不得从两个标准中筛选条款使用，而应遵循所选指南全部内容。

140 **IV. 合规要求**

141 为符合本《标准》，被审核方的所有属于审核范围的材料均应符合下列要求：
142
143

144 **A. 第 1 步：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

145
146 **供应链政策**

147 被审核方应采用符合以下文件之一标准的供应链政策：
148 1) 《中国指南》附件：供应链政策示范模版；
149 2) 或《经合组织指南》附录 II 示范政策。
150

151 供应链政策应针对风险管理制定明确和一致的管理程序，并使被审核方了解《中国指南》或
152 《经合组织指南》中定义的尽责管理步骤。供应链政策应：

- 153 • 适用于被审核方及其供应商；
- 154 • 确定识别和管理钴供应链风险的原则和标准；
- 155 • 传达给供应商和公众。

156
157 **内部管理支持**

158 被审核方应确保为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的运营和监督提供充足的内部管理支持和资源。被审
159 核方至少应：

- 160 • 为高级管理者分配权限和责任，确保尽责管理体系所需的能力、知识和经验；
- 161 • 建立内部问责制度，确保尽责管理体系的实施；
- 162 • 向所有相关员工提供培训和定期进修（由被审核方确定时间），培训内容涵盖尽责管理体
163 系的关键信息；
- 164 • 管理体系要求的管控文件和记录（至少提供本标准要求的文件和记录）。管理体系产生的
165 尽责管理的记录应至少保留五年的时间。

166
167 **商业伙伴参与**



168 被审核方应加强供应商的参与。在可能的情况下，被审核方应协助供应商开展能力建设，以
169 提升其尽责管理绩效。

170
171 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或书面协议内容应包括遵守供应链政策。被审核方与供应商的沟通应确
172 保关键信息（包括被审核方的供应链政策及其对供应商根据《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进
173 行尽责管理的期望）传达给供应商。

174
175 被审核方应尽可能避免现金交易，并确保所有无法避免的现金交易都辅以可供核实的单证。

176
177 鼓励被审核方在可能的情况下与下游公司进行接洽，要求他们自行开展尽责管理，并从已开
178 展尽责管理的钴精炼厂采购材料，或与供应商合作开展尽责管理。被审计方应在考虑商业机密
179 的情况下，向下游公司传达尽责管理的信息。

180 申诉机制

181
182 被审核方应制定或参考一种机制，允许任何利益相关方（受影响人或举报人）就开采、贸易、
183 处理和出口情况发表意见。被审核方可参考适当的行业申诉机制。

184
185 该机制至少应包括调查所接收关注或申诉的流程，适用时，制定适当的纠正和预防措施。

186 管控和透明度体系

187
188 被审核方应确保对其自身运营以及钴供应链进行充分的物料管控，以便识别与钴供应商或来
189 料相关的任何危险或警告信号。

190 内部物料管控体系应确保：

- 191 ● 识别并记录来料的单笔交易情况。该过程应记录实际接收物料日期或被审核方物料管控
192 系统中接收物料日期。
- 193 ● 被审核方的内部物料管控系统应确保对所有接收的物料进行检查，以确认物料类型、重量
194 和来源。此类调查的范围可能因物料来源的风险状况而异。
- 195 ● 被审核方应证明其在特定时间段协调物料投入和产出的能力。应对库存（消耗或接收）的
196 不合理变化进行调查，并以书面形式呈现调查结果。

197
198 被审核方应掌握供应商情况，称为“了解你的供应商”（英文为 Know Your Supplier 英文简称
199 KYS），以确定每家钴材料供应商的身份、业务关系类型和业务运营合法性。

200
201 此外，被审核方应识别在审核期限内每次交易所接收相关物料的原产地。来料的原产地取决
202 于物料类型：

- 203 ● **开采的材料：**开采材料的来源指所开采该材料的矿山，无论其开采方法（大规模、中等规
204 模、小规模或手工）。
- 205 ● **采矿副产品：**对采矿副产品而言，原产地是与原矿独立的在本审核范围内的材料所在地。
- 206 ● **回收材料：**回收材料的来源是返回钴精炼厂或其他下游中间厂加工或回收厂的材料。

207
208 对于开采的钴原料，被审核方的管控和透明度体系应至少确定：



- 209 • 开采钴材料的原产地（钴矿所在地和名称和/或采矿副产品精炼厂）；
210 • 开采钴材料的运输路线；
211 • 开采钴材料直接供应商的身份。

212

213 对于开采钴材料，被审核方应考虑大规模采矿（LSM）与手工采矿和小规模采矿（ASM）
214 作业之间的差异，包括确定上游钴生产商是否采购钴（包括 ASM 钴）以及采购是否可能会触发任
215 何危险信号。

216

217 被审核方应采用基于风险的方法，对开采材料从矿山到被审核方的矿物生产和贸易过程建立
218 适当的监管或追溯链。

219

220 对于可回收钴材料而言，被审核方应开展风险评估，审查原材料是否存在通过回收渠道收购
221 而隐瞒其来源的可能性。被审核方应提供合理证据证明材料是可回收材料。

222

223 对于来自另一钴精炼厂的钴材料，被审核方应：

- 224 • 识别钴精炼厂提供的所有钴材料的原产地；或
225 • 提供合理证据证明提供材料的钴精炼厂已成功通过第三方开展的尽职调查（针对本标准或
226 该程序认可的同等程序）。²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B. 第 2 步：识别和评估供应链风险

被审核方应对所有来源的钴材料进行风险评估，内容应涵盖《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附件 II 示范政策：附件供应链政策示范中所述的所有风险。

表 1: 供应链示范政策中涵盖的风险

《中国指南》附件：供应链政策示范模版	《经合组织指南》附录 II 示范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严重侵犯人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任何形式的酷刑，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 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 ○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³ ○ 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 为，如普遍的性暴力行为； ○ 战争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 道主义法的行为，反人类罪或 种族灭绝罪。 ● 直接或间接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公 共或私人安全武装。 ● 腐败、洗钱和向政府支付款项。 ● 土地权、排放和手工采矿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有关的严重侵 权行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任何形式的酷刑，残忍、不人 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 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 ○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 ○ 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 为，如普遍的性暴力行为； ○ 战争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 道主义法的行为，反人类罪或 种族灭绝罪。 ● 直接或间接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⁴ ● 直接或间接支持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 ● 贿赂及矿产原产地的欺诈性失实陈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洗钱。 ● 不向政府缴纳税费和特许费。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1. 识别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s）、示警信号（红旗）或警告标志

被审核方应酌情收集、检查和核实信息，并纳入供应商参与其中，识别风险并核实钴供应商信息以及所收集的钴原料的来源（作为其管控和透明度系统的一部分），以查明任何示警信号。

被审核方应设计和实施特定的程序，以核实其供应链中是否存在《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所定义的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s）⁵。

³ 参见《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关于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1999 年）
⁴ 为识别非国家武装团体，企业应参考联合国安理会有关决议。
⁵ 参见《中国指南》第六章风险来源与预警，第 19 页。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s）：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特点是存在武装冲突、大范围暴力活动或其他有害于民众的风险。武装冲突的形式多种多样,如国际冲突或非国际冲突,有可能涉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国家,也有可能是解放战争、叛乱、内战等。高风险地区是指有可能存在政局不稳或政治压迫、制度缺陷、不安全因素、民用基础设施崩溃、以及广泛暴力活动的地区。通常这类地区的特点是存在广泛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国内法律的现象。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该程序应至少包括：

- 依据精炼厂所使用的资源类型而做出决定；
- 被审核方用于确定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的标准；
- 审查和更新决定的频率；
- 被审核方供应链中被认定为 CAHRA 的所有国家和/或地区记录。

被审核方应至少根据《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考虑下列示警信息或警告标志：

表 2: 示警信号（红旗）和警告标志

《中国指南》附录：供应链政策示范模版	《经合组织指南》，附录 II 示范政策 ⁶
矿源地或中转地示警信号	矿源地和中转地示警信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矿产源于或其运输路线经过受冲突影响或高风险区域。 2. 所宣传的矿产原产国为已知储量或存量，或预期生产水平有限的国家。 3. 所宣称的矿产原产国已知或有理由怀疑是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中转国 4. 所宣称的矿产源自可回收材料/废料或混合来源，并已经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已知或有理由怀疑）的中转国进行处理。 5. 矿物资源来自于受冲突影响或高风险地区，且已知该地区环境大规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矿产源于或其运输路线经过受冲突影响或高风险区域。 2. 宣称的矿产原产国为已知储量、可能拥有的资源或预期生产水平有限的国家（即宣称的来自该国的矿物产量与其已知储量或预期生产水平不符）。 3. 所宣称的矿产原产国已知或有理由怀疑是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中转国。 4. 所宣称的矿产源自可回收材料/废料或混合来源，并已经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已知或有理由怀疑）的中转国进行处理。

⁶ 《经合组织指南》中的矿物质增补内容部分对示警信号（红旗）进行了定义，因此本文未专门定义钴供应链定义的示警信号。考虑到《经合组织指南》有关黄金的增补内容是在“锡、钽和钨增补内容”之后起草，因此本标准适用《经合组织指南》有关黄金增补内容中所描述的示警信号定义。相比锡、钽和钨的增补内容，有关黄金增补内容中的示警信号包含了“示警相关情况”内容。



退化、临近世界遗址、遭受土地侵害或最恶劣形式的童工。	在以上出现示警信号的地区，当反洗钱法、反腐败法、海关监管和其他相关政府监管法规执行不力时，以及存在非正式银行体系和大量使用现金的情况下，风险会进一步增加。
供应商相关示警信号	供应商相关示警信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或其他已知的上游公司在上述示警地点运营，或与上述示警地点的供应商有利益关系或持有股份。 2. 过去曾在上述警告标志地点购买的供应商或其他已知上游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或其他已知上游企业在上述示警矿产产地和中转地之一开展运营活动，或系上述示警产地或中转地的矿产供应商的股东或与之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2. 据悉，供应商或其他已知上游企业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从示警矿产产地和中转地采购过矿物。
间接示警信号	间接示警信号
通过步骤 1 环节收集的信息识别反常或异常情况，使人有理由怀疑该矿物有可能助长与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相关的冲突或严重侵权问题。	通过步骤 1 环节收集的信息识别反常或异常情况，使人有理由怀疑该矿物有可能助长与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相关的冲突或严重侵权问题。

253
254

未发现示警信号： 如果被审核方能够做出合理判断，认为其供应链中没有出现这些示警信号，则无需对该供应链开展额外的尽责管理。
出现示警信号，或信息不明： 如果被审核方发现其钴供应链中存在示警信号，或没有理由排除其供应链中存在表 2 所列的一个或多个示警信号，则该被审核方应加强尽责管理工作。

255
256
257
258
259

加强尽责管理工作---仅在识别到示警信号或警告标志时适用。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 分析实际情况

在供应链出现示警信号或警告标志时，被审核方应分析存在示警信号的供应链的实际情况。分析应至少应包括：

- 评估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的背景；
- 识别出现示警信号的供应链中所有上游供应商的活动和关系；
- 评估出现示警信号的供应商的尽责管理做法，涵盖本标准所列的各个方面；
- 澄清从出现示警信号供应链采购的所有钴材料的监管链；



- 269 • 识别出现示警信号供应链中的矿物开采、贸易、处理和出口的所有地点和质量状况；和
270 • 开展实地评估⁷。

271

272 **3. 实地风险评估**

273 对于任何出现示警信号的供应链，被审核方的尽责管理工作应包括实地风险评估。风险评估
274 可以单独进行或协同进行，以收集关于钴材料生产、加工和贸易的质量信息。

275

276 实地风险评估应由具备资质的独立评估人员进行。评估应至少包括出现示警信号的采购源和/
277 或采矿材料供应商。被审核方应参考《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附录：上游企业风险评估
278 指导，了解有关如何开展实地风险评估的详细指导信息。

279

280 **4. 基于供应链政策的风险评估**

281 被审核方应基于其供应链政策（与《中国指南》附件：供应链政策示范模版或《经合组织指
282 南》附录 II 示范政策保持一致）、国家法律和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开展风险评估工作。

283

284 这些要求与通过尽职调查所获得信息之间的任何不一致性均可构成风险。

285

286

287 **C. 第 3 步：针对已识别的风险制定并实施应对策略**

288 一旦识别到供应链上的风险，被审核方有责任制定合适的风险减缓策略。

289

290 **1. 风险减缓策略**

291 被审核方应通过以下方式管理风险：

- 292 1. 在整个降低可衡量风险的过程中继续开展贸易；
293 2. 在不断降低可衡量风险的同时暂时中止贸易；
294 3. 在风险减缓失败，或公司有理由认为风险减缓措施不可行或无法接受的情况下，终止与供
295 应商的合作。

296 所采用的策略必须与《中国指南》的附件：供应链政策示范模版或《经合组织指南》附录 II
297 示范政策所定义的风险减缓策略保持一致。

298

299 风险减缓策略应在采用风险管理计划 6 个月内在消除已识别风险方面取得可衡量的重大改善。
300 如果风险管理计划实施 6 个月内，未能取得可衡量的重大改进，被审核方应该暂停或中止同该供
301 应商的合作至少 3 个月，从而防范或降低已识别的风险。

302

303 在终止合作之前，被审核方应考虑对采矿社区的潜在社会经济影响，例如矿产开采地或临近
304 地区遭受严重和/或持续的生计丧失风险，或丧失对矿区或临近地区社区福利的重要经济活动。

⁷ 被审核方可依靠上游保证机制进行实地评估，但被审核方仍应听取评估小组提出的任何建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305

306 **2. 内部报告**

307 被审核方应向高级管理层汇报钴供应链中的风险调查结果，总结所收集的信息以及供应链风
308 险评估中所识别的实际和潜在风险。

309

310 被审核方还应向高级管理层汇报风险缓解工作的进展情况。

311

312 **3. 风险管理计划**

313 被审核方应制定和实施风险管理计划，包括可衡量的风险缓解措施。此外，被审核方还应监
314 测和跟踪风险缓解措施的执行情况。监测和跟踪风险缓解的执行情况应在适当情况下与地方和中
315 央政府以及其他相关利益相关方合作/协商。被审核方应考虑建立或支持基于社区的网络，以便监
316 测风险缓解情况。

317

318 被审核方应进一步保持持续的风险监测工作，评估风险缓解措施的有效性，并根据需要缓解
319 的风险或环境变化开展额外的现状和风险评估。

320

321 **4. 建立影响力**

322 在设计和实施风险缓解措施时，被审核方应酌情与供应商和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如政府或
323 民间社会组织）进行磋商，以就风险管理计划中可衡量的风险缓解策略达成一致意见。在此过程
324 中，被审核方应在供应链中能够最有效和最直接减轻不利影响风险的主体建立影响力，和/或其
325 施加影响。

326

327

公开报告—适用于所有被审核单位

328

329 **D. 第 5 步 – 公开报告**

330 被审核方应公开披露其尽责管理的信息。相关信息应由被审核方直接发布，例如在公司网站
331 或行业协会网站上公布（作为参加该计划的任何被审核方的强制性要求）。这些信息的公布应适
332 当考虑到商业机密和其他商业竞争问题。

333

334 表 3 概述了被审核方适用的信息类型和发布方法。

335

336 **表 3: 发布要求**

被审核方发布的信息	相关计划所发布的信息	
	CCCMC/RMI / RCI 会员	公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应链政策 • 审核摘要报告 • 第 5 步：供应链尽责管理报告（见附录 V） 	原产国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风险 • 高风险 • DR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冶炼厂的 ID 号码 • 被审核单位名称 • 国家 • 集团企业名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审核方认为合适的其他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回收/碎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规状态⁸ 供应链政策的链接 审核摘要报告的链接 第 5 步尽职调查报告的链接
---	---	---

337
338

339 定义

340

341 **保密信息交换协议 (AECI)：** 保密协议

342

343 **转换能力：** 直接、内部进行化学或热转换材料的能力，不适用于整体签订或分包这类程序的公司。

344

345 **手工及小规模采矿 (ASM)：** 主要以简单的方式正式或非正式地开展勘探、开采、加工、运输等
346 活动的采矿作业。手工及小规模采矿一般资本密集度低，采用高劳动密集型技术。形式既可以是
347 男男女女独立作业，也可以是以家庭、伙伴关系为团队，还可以是作为合作社、或是由数百名、
348 甚至上千名矿工构成的其他具有法律地位的协会和企业的成员。⁹

349

350 **ARC:** 审核评估委员会。ARC 负责对审计报告进行核查，以保持审核标准的一致性，并作出合规性
351 判断。ARC 还负责在审核工作完成时对纠正措施进行审查。

352

353 **评估：** 对人员、组织、系统、过程、企业、项目或产品进行评价。

354

355 **评估期限：** 审核涵盖的时间段，通常为一年。

356

357 **被审核方：** 包含在尽职调查审核范围内的一个或多个实体。

358

359 **钴精炼厂：** 加工钴精矿、中间产品或回收料的实体，以及生产可直接用于下游制造过程的钴产品
360 的实体。

361

362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 (CAHRAs)：**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特点是存在武装冲突、大范围
363 暴力活动或其他有害于民众的风险。武装冲突的形式多种多样,如国际冲突或非国际冲突,有可能涉
364 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国家,也有可能是解放战争、叛乱、内战等。高风险地区是指有可能存在政局
365 不稳或政治压迫、制度缺陷、不安全因素、民用基础设施崩溃、以及广泛暴力活动的地区。通常
366 这类地区的特点是存在广泛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国内法律的现象。¹⁰

367

⁸ 通过列入符合本标准的被审核单位名单或积极冶炼厂名单，以便被审核单位积极参与该保证程序。

⁹ 《经合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 3 版

¹⁰ 《经合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 3 版



368 **原产国：** 矿石开采所在国。

369
370 **关键信息：** 就本审核标准而言，“关键信息”是指与被审核方尽职调查有关的任何和所有信息。
371 这些信息有助于参与该倡议的所有相关方（特别是员工和供应商）有效执行任务并履行倡议所分
372 配的责任。

373
374 **内部物料控制系统：** 这些系统用于验证被审核方对记录、控制和监测受审核方接收、存储、加工
375 或以其他方式处理材料的能力。

376
377 **ISO：** 国际标准化组织。

378
379 **大规模采矿（LSM）：** 在本文件中，大规模采矿指以大量资本、重型设备、高技术和显著劳动力
380 （大中型）为特征的，不被视为 **ASM** 采矿的所有正式开采作业。

381
382 **中国指南：** 《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的简称。 [http://www.cccmc.org.cn/docs/2016-](http://www.cccmc.org.cn/docs/2016-05/20160503161454495880.pdf)
383 [05/20160503161454495880.pdf](http://www.cccmc.org.cn/docs/2016-05/20160503161454495880.pdf)

384
385 **OECD 指南：**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
386 调查指南》的简称。 [http://www.oecd.org/daf/inv/mne/OECD-Due-Diligence-Guidance-Minerals-](http://www.oecd.org/daf/inv/mne/OECD-Due-Diligence-Guidance-Minerals-Edition3.pdf)
387 [Edition3.pdf](http://www.oecd.org/daf/inv/mne/OECD-Due-Diligence-Guidance-Minerals-Edition3.pdf)

388
389 **资质状态：** 始终符合标准要求。

390
391 **开采材料：** 用于金属初级生产的开采材料或物质。

392
393 **货运产品：** 包括在审核期间销售并运出工厂的任何成品和二次、中间、半加工或其他材料。

394
395 **回收材料：** 通常被称为回收物/废料。经合组织指引定义并由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参考的可回收金
396 属是指“回收的终端用户产品或消费后的产品，或者是产品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加工废料。回收金
397 属包括多余、过时、残次、废弃的金属材料。这些金属材料含有在矿物生产过程中适合回收的经
398 过冶炼或加工的金属。根据《经合组织指南》的定义，部分加工、未加工的金属或其他矿石的副
399 产品（例如矿渣）则不属于回收材料或二次料。

400
401 **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CCCMC）：** 中国民政部注册的全国性非营利行业组织。中国五矿化工
402 进出口商会有会员 6300 多家，会员的经营范围涵盖了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非金属矿产及制品、煤炭
403 及制品、建材制品、五金制品、石油及制品、化工原料、塑料及制品、精细化工品、农用化工品和橡
404 胶及制品等五矿化工商品。

405 **责任钴业倡议（RCI）：** 一个致力于建立包容、可持续、负责任的钴供应链的国际产业联盟。代表
406 钴供应链上中下游多个阶段的会员组织，与国际合作伙伴协作，提高供应链透明度，解决钴供应
407 链中存在的社会和环境挑战，并促进供应链上下游的合作。

408



409 **责任矿产倡议（RMI）**：负责任商业联盟（前身为电子行业公民联盟（EICC））的会员制倡议，之
410 前称为无冲突采购倡议（CFSI）。

411
412 **基于风险的审核计划**：一个允许被审核方属于低风险单位的计划。低风险被审核方可定义为来自
413 低风险国家的被审计单位，该单位只有采购该国材料时才有资格参与该计划。

414
415 **冶炼厂企业身份识别号码（CID）**：冶炼厂设施的唯一数字标识号，由该计划分配。

416
417 **供应商**：供应链中向精炼厂供应原料的公司，供应商可能是采矿实体、贸易商、其他精炼厂或下
418 游用户。

419
420 **供应精炼厂**：当被审核方从另一个实体接收材料时，供应精炼厂是供应链中处理原材料的最后
421 一个点。贸易公司和供应链的其他中转环节不会被视为供应精炼厂。

422
423 **收费（Tolling）**：一项交易，其中由精炼厂代表客户进行加工，该客户保留该加工物料的所有权
424 和/或决定这些物料的数量。

425
426 **上游保证机制**：为上游参与方提供必要的尽职调查和/或监管链要求的体系，以帮助其符合《中国
427 指南》或《经合组织尽职调查指南》的要求。这些机制可能是第三方实体或行业范围内的举措。
428 在任何情况下，上游实体都对其尽职调查负有独立的责任。

429
430

431 **v. 修订历史和生效日期**

432 本审核标准自封面所标注的“生效日期”之日起生效。

433
434



435

436 VI. 附件

437

438 A. 附件 I: 文件清单样本 (中英文)

439

440 版本: A-C-1.0

441 审核文件清单样本 —— 钴加工企业

442 Document List - Cobalt Processor Audit

443

444 可以用电子档或者纸质形式

445 Documentation may be in paper or electronic format.

446 仅作为审核准备参考, 并不覆盖所有的文件

447 This list is for indicative purposes only and is not exhaustive.

448

449 一、尽责管理 Due Diligence

第一步: 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s		
1	负责任采购政策内容以及公开网址 (实施尽责管理的标准、以及根据标准包含的风险) Cobalt responsible sourcing policy content and website	
2	负责任采购政策传达给供应商的记录 Communication records of Cobalt sourcing requirements	
3	内部管理组织架构图 (包括任命高级管理人员) Internal Due Diligenc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chart (including senior management assigned)	
4	负责任采购培训记录 Cobalt responsible sourcing training records (training material and attendance records)	
5	钴原料采购流程 (含尽责管理、监管链 / 追溯系统要求) Cobalt procurement process (including due diligence, chain of custody/traceability requirement)	
6	上游直接供应商信息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采矿证等)	



	Upstream immediate supplier information (i.e. business license, tax register, mine license, etc)	
7	<p>钴原料监管链记录（含原产地、上游所有供应商信息）：</p> <p>1) 钴二次物料：能证明是二次物料的信息，例如物料图片、含有物料名称或描述的交易合同、运输单据等</p> <p>2) 钴开采物料：例如发票、提单、进出口文件、采购合同、发货收货记录、运输文件、原产地证明、采矿证、营业执照等。</p> <p>Cobalt chain of custody records (including minerals origin and all upstream suppliers' information):</p> <p>1) For recycled materials: may include materials photos, description of materials on contracts/transportation records;</p> <p>2) For mined materials: may include invoices, bill of lading, export/import documents, purchase orders, delivery notes, transportation records, business license, mine license, certificate of origin, etc.</p>	
8	<p>企业对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定义</p> <p>Definition of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p>	
9	<p>如果原产国或运输路线位于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收集钴矿产从提取、贸易、装运和出口可能出现的风险：内容涉及任何形式的童工、武装团体、严重人权滥用、强迫劳动、公共或私人安全部队、受贿、洗钱、支付税费、费用和专利权使用费、危及生命的健康安全（信息收集渠道例如 NGO、媒体报告、联合国报告、供应商沟通、会议记录、矿山考察报告等。）</p> <p>When origin or transportation is related to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collect information on the following risks in the supply chain: any form of child labour, armed groups, human rights abuse, forced labour, public or private security forces, bribery, money laundering or non-payment of taxes, fees and royalties, life threatening health and safety conditions.</p> <p>Such information sources may include, for example, publicly available reports (NGO, UN, media reports), or obtained from cobalt suppliers (reports, meeting records, email correspondence) or mine visit reports.</p>	
10	<p>矿井 / 山考察报告</p> <p>Mine visit report</p>	
11	<p>关于负责任钴采购，与供应商签订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p> <p>Legally binding agreements signed with suppliers on Cobalt responsible sourcing</p>	
12	<p>对外沟通、利益相关方申诉渠道</p> <p>Public e-mail address for interested stakeholders to raise concerns</p>	
第二步：供应链风险识别和评估 Risk Identification and Assessment		
13	<p>识别和评估供应链风险的流程 (风险标准、风险评估、降险措施、向上汇报、供应商沟通、与《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一致的三种降险策略)</p> <p>Process or procedure describing the company's risk assessment process (including risk criteria, risk assessment, risk mitigation, risk reporting, supplier communication, 3 risk mitigation strategies in accordance with Chinese Guidelines or OECD Due Diligence Guidance)</p>	



14	识别到的任何警示信号（内容涉及任何形式的童工、武装团体、严重人权滥用、强迫劳动、公共或私人安全部队、受贿、洗钱、支付税费、费用和专利权使用费、危及生命的健康安全） Any identified warning signs, related to any form of child labour, armed groups, human rights abuse, forced labour, public or private security forces, bribery, money laundering or non-payment of taxes, fees and royalties, life threatening health and safety conditions.	
15	风险评估结果 Risk assessment results	
第三步：针对已识别的风险制定并实施应对策略 Risk Mitigation		
16	风险管理计划 Risk mitigation plan	
17	风险降低过程中与供应商或利益相关方的沟通记录 Communication records with interested parties during risk mitigation	
18	降险措施执行和应对策略(继续、暂停、终止交易) Risk mitigation implementation and follow up (may refer to 3 risk mitigation strategies in accordance with Chinese Guidelines or OECD Due Diligence Guidance)	
19	（如适用）最恶劣形式童工的补救措施记录 (If applicable) Evidence of remediation program for WFCL	
20	（如适用）风险补充评估记录 (If applicable) Additional risk assessment (i.e. for risk requiring mitigation, or where current circumstance changed)	
第五步：供应链风险管理和结果报告 Due Diligence Report		
21	可持续发展报告、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年度报告 Sustainability,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or annual reports	

450

451 **四、物料管控 Materials Control**

22	来料控制流程（验收、标识、入库） Incoming materials control process (inspection, labeling, storage)	
23	物料入仓记录 Raw materials warehouse records	
24	产品品出货记录 Final products shipping out records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B. 附件 II：第 5 步 报告大纲

《中国指南》和《经合组织指南》都鼓励被审核方发布有关供应链尽职调查政策和做法的年度报告（在适当考虑商业机密和其他竞争问题的情况下）。商业机密和其他竞争问题指价格信息和供应商关系（但不影响后续解释）。¹¹

由于该计划的审核对象是实施《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的上游实体，它们必须符合《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第 5 步的上游企业报告要求。责任矿产保证程序要求所有被审核方都公开报告其尽职调查计划。

以下是建议纳入这类报告的类别概述。建议所有被审核方均参考本大纲。然而，在低风险的情况下，报告范围和详细程度可能会适当降低。建议尽可能举例说明所应用的尽职调查概念。

1. 被审核单位简介
 - a. 单位名称
 - b. 冶炼厂企业身份识别号码 (CID)
 - c. 所在地
 - d. 所加工的材料
2. 审核摘要
 - a. 上次审核日期
 - b. 审核期限
 - c. 主审核员姓名
 - d. 近期发布的审核摘要报告链接
3. 企业管理系统
 - a. 供应链政策
 - b. 管理结构和职责
 - c. 管控和透明度体系
 - d. 记录保存系统
4. 风险评估
 - a. 风险评估过程、方法和结果
 - b. 实地评估方法、操作和产生的信息
5. 风险管理
 - a. 风险减缓策略
 - b. 受影响利益相关方的参与
 - c. 对跟踪和监测进展情况的描述

¹¹ 《经合组织指南》第 3 版，锡和钽补编，第 52 页和脚注 34。



493 6. 可选项：对《中国指南》或《经合组织指南》附录II以外但涵盖在尽责管理体系之内的
494 其他问题和/或风险的描述（如环境、健康与安全、童工等）

495
496 被审核方适用上游保证机制时，一些信息可能由该系统发布，不需要被审核方重复发布。这
497 尤其适用于对供应链控制方法或系统的描述。被审核方有责任向上游保证机制申请并获取该信
498 息，并将其提供给尽职调查审核员。对于上游保证机制所产生的信息，被审核单位、审核员和相
499 关计划可能会受到保密协议的约束。

500

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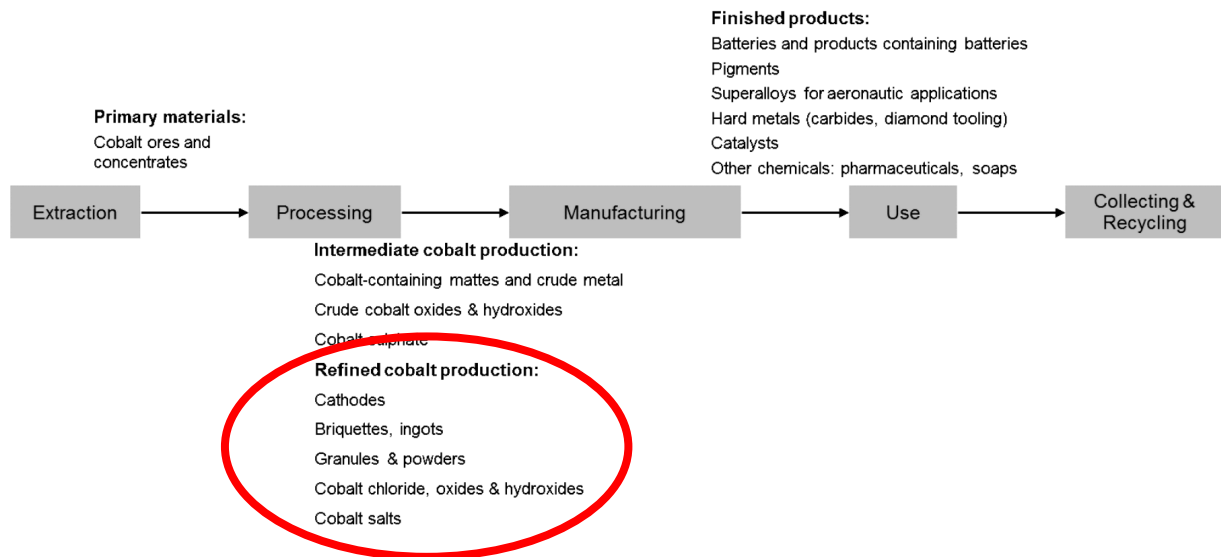
502 **C. 附件 III: 钴材料的类型**

503 本保证程序中的钴精炼厂是指加工钴精矿、中间体或回收进料，并生产直接用于下游制造过
 504 程的钴产品的实体。位于下游的仅生产电池正极产品、合金、陶瓷的实体不被视为精炼厂。

505
 506 本节提供有关钴价值链和钴产品类型的进一步信息。该部分内容基于欧盟原料信息系统
 507 (RMIS) 提供的信息，该系统可通过以下链接访问：<http://rmis.jrc.ec.europa.eu/?page=mfainventory-fc6a02#/materials/cobalt>。
 508

509
 510 图 1 为一个简化的钴价值链图。钴精炼厂是将其产品直接销售到“制造”商的实体，如图红
 511 色圆圈勾出的部分，它们不负责进一步精炼。
 512

513 图 1: 钴价值链



514

515
 516 钴通常作为镍矿（估计占钴产量的 50%）和铜矿（估计占钴产量的 44%）的副产品而开采。
 517 单独作为钴矿开采的钴材料占全球钴产品的比例不到 10%（约 6%）。

518
 519 纯钴金属的生产过程可分为湿法冶炼和火法冶炼。对于湿法冶炼工艺而言，钴提取通常包括
 520 某种形式的浸出（往往使用盐酸或硫酸）、溶剂萃取和电解沉积。火法冶炼根据不同材料的熔点
 521 和密度差异来进行分离。冶炼之后通常得到钴和镍的混合物，因而需要使用电解工艺进行分离¹²。
 522

523 钴产品示例包括：**本列表仅供参考，并非详尽无遗。**
 524

¹² 信息来源：<https://publications.europa.eu/en/publication-detail/-/publication/7345e3e8-98fc-11e7-b92d-01aa75ed71a1/language-en>



- 525 • **中间产品:**
- 526 ○ 钴冰铜
- 527 ○ 含钴粗制金属
- 528 ○ 氢氧化钴
- 529 ○ 氧化钴粗品
- 530 ○ 硫酸钴
- 531 • **精炼产品:**
- 532 ○ 正极材料
- 533 ○ 钴片
- 534 ○ 钴锭
- 535 ○ 含钴颗粒
- 536 ○ 钴粉
- 537 ○ 氯化钴
- 538 ○ 氧化钴
- 539 ○ 氢氧化钴
- 540 ○ 钴盐
- 541 • **回收料示例:**
- 542 ○ 工业废料
- 543 ▪ 合金
- 544 ▪ 用于航空领域的超合金
- 545 ▪ 硬质合金刀具
- 546 ▪ 涡轮叶片
- 547 ○ 消费后废料
- 548 ▪ 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电池
- 549 ▪ 电动车电池
- 550 ▪ 磁铁
- 551 ▪ 催化剂
- 552
- 553
- 554 **钴的主要用途包括¹³:**
- 555 ○ 电池化学品
- 556 ○ 超级合金
- 557 ○ 硬质材料（用于刀具的碳化物）
- 558 ○ 催化剂
- 559 ○ 陶瓷制品和颜料
- 560 ○ 磁性材料
- 561 ○ 轮胎粘合剂和油漆
- 562

¹³ 信息来源: <https://publications.europa.eu/en/publication-detail/-/publication/7345e3e8-98fc-11e7-b92d-01aa75ed71a1/language-en>



563

564

565

566